

公司代码：600713

公司简称：南京医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Richard Gorsuch	公务原因	骆训杰

-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1,041,611,2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总计 104,161,124.40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分配。2018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京医药	6007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骏	王冠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里尤家凹1号（南京国际健康产业园）8号楼	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里尤家凹1号（南京国际健康产业园）8号楼
电话	025-84552601	025-84552680
电子信箱	liwenjun1@njyy.com	wangguan@njy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从事业务

公司属于服务大健康产业的药品流通行业，主要从事药品流通业务，即从上游医药生产企业

采购产品，然后再批发给下游的经销商、医院、药店等或通过零售直接销售给消费者。公司服务 46000 多家客户，已与排名前 50 位的药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市场覆盖苏皖闽鄂等地及云川部分地区，业务覆盖近 70 个城市，在华东区域市场积累了丰富的医药商业运作经验、资源和品牌知名度，业务规模位居国内医药流通业第八位。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以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医药“互联网+”业务以及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业务为主营业务。

1、医药批发

该类业务是指公司从国内外供货商采购产品，收到订单后及时安排物流配送服务。业务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医院、社区卫生机构、连锁药房及农村乡镇卫生院、药店、诊所等非公立医疗机构（统称第三终端）及商业分销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巨大的药品市场需求和区域性集团化企业的地缘优势，通过针对医疗机构的医药批发业务，公司在销售市场打响了品牌知名度，也为药事服务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打下良好基础。由于中国的医院占药品销售终端最大比重，且医院纯销方式符合“两票制”的医改政策方向，故医院纯销业务仍将是公司未来药品批发的主要流通模式，也是我国医药商业最重要的发展趋势之一。

2、医药零售业务

该类业务终端分布在苏皖闽等三省八市，主要通过直营店和部分加盟店连锁形式销售处方药、非处方药及医疗器械、相关健康产品等。公司拥有百信药房等九家区域品牌连锁机构，零售门店总数 380 多家，其中定点医保资质门店占比超 90%、百年老字号药店 6 家。公司零售业务以客户健康需求为导向，强化药学服务水平，切实做好会员管理与服务，探索多模式医药零售业务，打造“南京医药健康管理”零售品牌。结合“互联网+”发展趋势，在医药电商、会员健康管理、慢病管理等方面积极布局并探索实践。

3、医药“互联网+”业务

采取自营及依托第三方平台的方式，公司 O2O 和 B2C 电商业务在零售专业线进行推广复制，同时公司同步推动立足中药代煎代熬业务的“互联网+中药药事服务”平台和实现供应链协同服务的批发业态 B2B 电商平台，发挥公司品牌影响力及区域资源优势，嫁接已有并继续争取相关电商资质，积极研究探索，开发并实施以客户为核心、以健康管理服务为特征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电子商务营销模式。

4、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业务

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业务是指公司建立以综合管理平台为龙头，以主营业务为主体的集中采购、分区域存储、统一配送、网络共享以及政府集中监控，面向医药企业、医药电商业务提供商提供物流配送服务业务。公司以社会化健康服务为导向，以信息技术为依托，以南京医药具备三级仓储网络的现代物流设施及设备为基础，以符合新版 GSP 要求的药品保障体系为核心，整合资源，降低供应商物流成本，以提供快捷、规范的药品物流综合服务（含物流增值服务）实现业务增收。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商务部市场秩序司于 2018 年 6 月发布的《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7)》，2017 年药品流通市场销售规模稳步增长，增速略有回落。商务部药品流通统计系统数据显示，全国七大类医药商品 2017 年度销售总额 20,016 亿元（含税），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8.4%，增速同比下降 2.0 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 4,003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9.0%，增速同比下降 0.5 个百分点。2018 年上半年，数据显示全国医药商品销售总额为 10,366 亿元，同比增长 7.12%，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达到 1,954 亿元，同比增长 7.8%。

2018 年，医药行业改革政策围绕“医疗”、“医保”、“医药”三条主线，密集出台相关政策，进一步深化药品定价机制改革，重塑医药产业供应链体系，提高国家医保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对医药行业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影响。目前，医保局的组建和管理归集开启医药行业改革与监管的新篇章；“两票制”的全面执行进一步推进医药流通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4 家全国医药商业企业和若干地方区域性企业市场格局已基本形成，行业百强企业市占率超过 70%；分级诊疗制度的有序推进促使医药流通企业加大基层医疗市场开发的资源投入，完善多层次终端体系建设，深入拓展基层医疗市场；2018 年内国家实施的以 4 个一线城市和 7 个区域重点城市为试点的“4+7”带量采购招投标措施缩短流通渠道环节，平滑渠道利润，从供给侧鼓励药品研发与创新，深层次改变着市场格局和商业模式。此外，以“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监管理念，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的行业监管要求正引导企业进一步增强合规可持续发展理念。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9,554,816,137.	16,576,284,171.	15,925,206,287.67	17.97	14,976,641,672.89	13,961,833,947.61

	60	99				
营业收入	31,303,046,293.36	28,810,266,444.33	27,473,449,174.44	8.65	28,652,187,752.95	26,720,500,72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293,782.66	232,442,420.78	239,271,476.92	13.70	181,688,702.46	180,271,83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819,656.87	206,855,207.06	206,855,207.06	17.87	183,944,149.34	183,944,14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9,168,160.75	2,805,063,744.07	2,777,721,431.60	30.81	2,661,812,859.97	2,626,180,86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901,541.10	319,987,767.63	187,697,616.38	-214.66	-351,095,182.80	-240,877,98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	0.259	0.267	0.39	0.202	0.2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0	0.259	0.267	0.39	0.202	0.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89	8.482	8.832	减少1.193个百分点	7.272	7.31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56,839,549.98	7,446,171,756.22	8,049,848,892.02	8,050,186,09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49,578.29	73,287,848.25	60,546,821.64	65,809,53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143,124.66	73,886,875.96	41,155,731.24	61,633,92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804,260.79	614,376,067.50	-514,929,893.79	786,456,545.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收购南京华东医药和金陵大药房，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已对 2016 年、2017 年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季度数据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因此而存在差异。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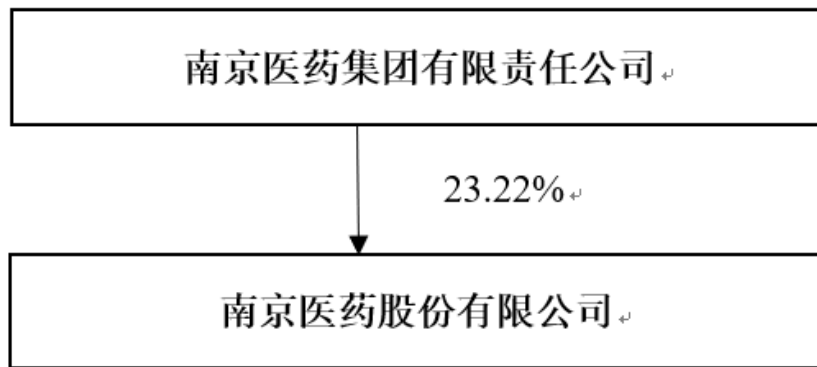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2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04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	0	241,811,214	23.22	0	无		国有法人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	36,866,359	144,557,431	13.88	36,866,359	无		境外法人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	83,502,304	85,642,304	8.22	83,502,304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13,893,528	21,096,669	2.03	0	无		未知
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	15,360,983	15,360,983	1.47	15,360,98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0	12,628,936	1.21	0	无		未知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	2,708,900	9,199,520	0.88	0	无		未知
富安达资产—江苏银行—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456,000	8,456,000	0.81	8,456,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	8,018,100	8,018,100	0.77	0	无		未知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	0	5,881,810	0.56	0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南京医药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是南京新工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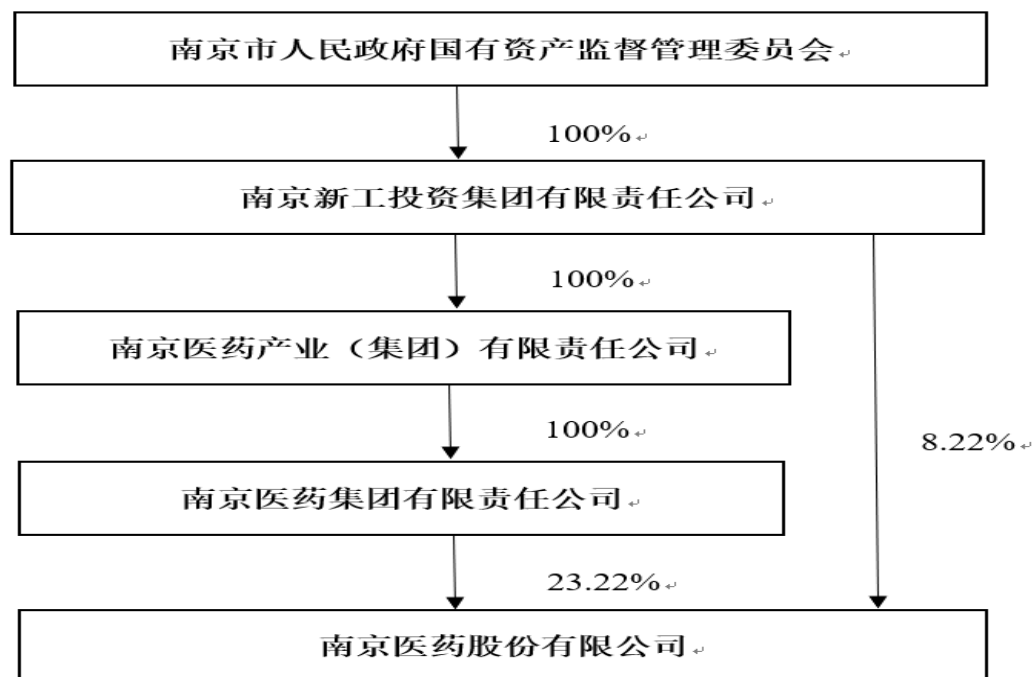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是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两票制”等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实，特别是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对于加快医药行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起到重要的促进作用，带来行业新一轮变革。在公司董事

会的正确领导下，南京医药广大干部员工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和年度工作任务，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扎实工作、开拓创新，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继续稳步增长，整体运营质量持续提升，企业保持健康发展势头。

（一）经营业绩基本情况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03 亿元，同比增幅 8.65%；实现利润总额 4.76 亿元，同比增幅 17.53%，其中实现权益净利润 2.64 亿元，同比增幅 13.70%；总资产 195.5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 36.69 亿元，同比增幅 30.81%，确保了股东资产保值增值。

（二）应对政策影响，夯实主业发展，稳固市场份额

2018 年，江苏、湖北、云南、四川等省份正式实施“两票制”。南京医药相关区域企业迅速行动、多措并举，有计划、有步骤地落实相关工作：主动调整品种结构，深入拓展基层医疗市场，优化配置零售渠道资源，全力确保市场份额。江苏区域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势头；湖北区域实现较好较快增长；安徽和福建区域销售增幅呈现恢复性增长。

纯销业务稳中有升，销售占比约 71%，销售同比增长 19%；分销业务调整与恢复并存，针对零售连锁终端的分销力度加大，销售增幅达 38%。以医疗机构为核心的业务板块保持稳定增长，基层医疗机构等区域终端客户覆盖较快，其中：县级以上医院客户销售同比增长 21.8%，基层医疗机构销售同比增长 23%。

（三）药事服务成效显著，零售业态面临挑战

2018 年，公司药事服务业务继续巩固和拓展，各区域业务子公司的药事服务合作均有序推进。其中，在南京区域等级医院开展药事服务合作的重点医院销售同比增幅超 16%，新开发客户业绩增长迅速，药事服务项目成效显著，且南京区域的中药药事服务业务持续深化，全年新开发客户 14 家，总计已达 55 家，中药煎制服务销售额近 5000 万元。

2018 年，公司零售连锁业务受到相关区域医保放开等政策因素影响，以及行业并购重组加剧、新零售及新模式冲击，零售销售业绩下滑较大：全年主营业务收入 12.12 亿元，同比下降 7.30%；主营业务毛利 2.59 亿元，同比下降 7.09%。

为应对医保控费、处方外流等政策实施，公司在 DTP 药房建设方面取得一定进展。全流域共开办 DTP 药房（含院内店、院边店）63 家，主要集中在江苏、安徽、福建、湖北等区域，为承接医院处方社会化业务积极准备。安徽区域实现全省 16 个地市 DTP 药房全覆盖布局，并积极打造“DTP+诊所”新模式，探索以靶向免疫治疗为主、中医治疗为辅的患者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模式。

（四）完善区域网络建设，厂商合作再创共赢

公司持续推进市场网络建设。以南京医药总部作为省级平台，针对原有空白区域，在江苏省常州、泰州、苏州、连云港、镇江地区新设分子公司，深耕细作区域市场，提升渠道掌控能力。完成对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及南京金陵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相关医药批发及零售资源整合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区域市场覆盖率有效提升：按新增有效客户统计，2018 年全流域医疗机构、零售终端共计新增有效客户 6055 家，同比增长 29.34%。同时，公司继续加强与战略供应商的沟通互信与深度合作，深化合作内涵，拓展业务空间，打造共赢合力。

（五）物流建设取得新成果，科技创新再上新台阶

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中心建设是公司实施战略转型的重要举措。该中心于 2018 年 10 月初完成搬迁，正式投入运营。新物流中心集物流信息技术的先进性、物联网技术的集成性、自动化水平的领先性为一体，目前在行业内具有较明显优势，也在江苏省专业性药品器械物流中心的规模化、先进性、功能性方面居于领先地位。

2018 年，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和技术引领，顺应“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趋势，立足企业战略，聚焦客户需求，积极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公司入围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及南京市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示范；荣获“2017-2018 年度全国药品流通创新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医患一体智慧中药药事服务”项目成功获评“2018 年智慧江苏重点工程”；成立“南邮 南京医药智慧健康研究院”，探索建立以市场导向的技术创新机制；信息化子公司获得软件著作权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已受理。各信息化项目有序推进，为南京医药集团战略的实施落地提供重要支撑和技术保障。

（六）创新业务逐步推进，培育孵化新增长点

合肥区域医养结合项目注册成立安徽天星智慧养老中心有限公司；公司与江苏省中医院合作共建的“中医药文化健康产业中心”项目围绕中医药文化及健康服务搭建中医药服务平台，促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PBM 慢病管理项目通过南京医改标杆医院进行试点，初步实现“强基层、降负担、高依从”的阶段性的目标。

（七）全面加强综合管理，提升企业风险防范能力

1、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完成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共发行新股 1.44 亿股，募集资金 9.39 亿元，南京新工投资集团和外商股东沃博联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上升至 31.44%和 13.88%。中外双方通过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进一步深化战略合作，对南京医药全面提升集团化管控水平、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4 月，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改选工作，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及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持续推进母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确保“三会”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决策行为，防范决策风险。

2、持续推进全流域审计专业线垂直管理体系建设，以风险控制为导向、以经济责任为主线，创新拓展专业线管理审计，开展返利管理等针对经营高风险关键环节的审计工作。母子公司全年共开展审计项目逾 60 项。公司相关审计报告荣获江苏省和南京市“2018 年度优秀内部审计报告”。

3、加强全面预算管理，继续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完善企业财产保险管理制度，实行母子公司财产保险集中管理，合理提升保险效率，有效保障企业财产安全与合法权益。稳步开展保理业务，票据管理效益凸显。

4、长春长生疫苗事件再次敲响药品质量安全的警钟。面对保持高压态势的药品流通领域整治形势，公司稳步推进质量管理专业线管控体系建设，通过全面开展自查，认真梳理风险隐患，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建立严肃问责机制，确保药品质量安全无事故。

5、强化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推进“英才 2000”计划。举办干部挂职锻炼培训，实地学习业绩和管理突出的先进子公司优秀经营管理经验，开启复合型、实战型人才培养新路径。抓好后备干部培养，为企业转型发展储备后续力量。

6、实现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强化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加强安全生产制度建设，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在母子公司推广安全工作信息化系统，借助信息技术，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八）贯彻落实党建精神，确保党政工作与企业经营共荣共促

公司党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与上级党委签订的年度《党建目标考核责任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要求，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充分发挥政治领导作用，与经济建设同频共振，为促进企业转型创新、实现南京医药高质量发展提供切实有效的思想保障、组织保障和服务保障。百信药房城北党支部获得南京市“新时代先锋”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该支部的书记项目被树为南京市级“支部书记工作室”并挂牌。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及 2018 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

(统称“解释第 9 号—12 号”)

-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相关解释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的主要影响如下：

解释第 9 号—12 号

(a)本集团按照解释第 9 号—12 号有关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关联方认定及披露的规定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采用解释第 9 号—12 号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971,822,710.41	-1,971,822,710.41	-
应收账款	7,071,110,061.80	-7,071,110,061.80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042,932,772.21	9,042,932,772.21
应付票据	1,716,751,611.77	-1,716,751,611.77	-
应付账款	4,269,463,934.85	-4,269,463,934.85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5,986,215,546.62	5,986,215,546.62
应付利息	6,330,887.59	-6,330,887.59	-
应付股利	14,264,038.69	-14,264,038.69	-
其他应付款	1,478,851,080.83	20,594,926.28	1,499,446,007.11
合计		-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108,403,131.03	-1,108,403,131.03	-
应收账款	1,517,031,482.42	-1,517,031,482.42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625,434,613.45	2,625,434,613.45
应付票据	256,407,365.20	-256,407,365.20	-
应付账款	1,081,527,493.86	-1,081,527,493.8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337,934,859.06	1,337,934,859.06
应付利息	5,462,611.11	-5,462,611.11	-
应付股利	11,409,238.69	-11,409,238.69	-
其他应付款	1,134,304,597.57	16,871,849.80	1,151,176,447.37
合计		-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管理费用	351,211,859.36	-1,699,878.86	349,511,980.50
研发费用	-	1,699,878.86	1,699,878.86
合计		-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894,957.14	81,459,967.99	1,259,354,925.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59,967.99	-81,459,967.99	-
合计		-	

根据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解读，本集团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报。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附注。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30 日